詩序

叢書集成

初編

主編者
王雲五

商務印書館發行

詩序

毛萇傳
朱熹辨說

本館據津逮祕書
本排印初編各叢
書僅有此本

詩序二卷。案詩序之說、紛如聚訟。以爲大序子夏作。小序子夏毛公合作者。鄭元詩譜也。以爲子夏所序詩卽今毛詩序者。王肅家語注也。以爲衞宏受學謝曼卿作詩序者。後漢書儒林傳也。以爲子夏所創。毛公及衞宏又加潤益者。隋書經籍志也。以爲子夏不序詩者。韓愈也。以爲子夏惟裁初句以下出於毛公者。成伯璵也。以爲詩人所自製者。王安石也。以小序爲國史之舊文。以大序爲孔子作者。明道程子也。以首句卽爲孔子所題者。王得臣也。以爲毛傳初行尙未有序。其後門人互相傳授各記其師說者。曹粹中也。以爲村野妄人所作。昌言排擊而不顧者。則倡之者鄭樵、王質。和之者朱子也。然樵所作詩辨妄一出。周孚卽作非鄭樵詩辨妄一卷。摘其四十二事攻之。質所作詩總聞。亦不甚行於世。朱子同時如呂祖謙、陳傅良、葉適。皆以同志之交。各持異議。黃震篤信朱學。而所作日鈔亦申序說。馬端臨作經籍考。於他書無所考辨。惟詩序一事。反覆攻詰至數千言。自元明以至今日。越數百年。儒者尙各分左右袒也。豈非說經之家第一爭詬之端乎。考鄭玄之釋南陔曰。子夏序詩。篇義各編。遭戰國至秦。而南陔六詩亡。毛公作傳。各引其序冠之篇首。故詩雖亡。而義猶在也。程大昌考古編亦曰。今六序兩語之下。明言有義無辭。知其爲秦火之後。見序而不見詩者所爲。朱鶴齡毛詩通義序又舉宛丘篇序首句。與毛傳異辭。其說皆足爲小序首句原在毛前之明證。邱光庭兼明書舉鄭風出其東門篇。謂毛傳與序不符。曹粹中放齋詩說。

亦舉召南羔羊、曹風鳲鳩、衞風君子偕老三篇。謂傳意序意不相應。序若出於毛。安得自相違戾。其說尤足爲續申之語出於毛後之明證。觀蔡邕本治魯詩。而所作獨斷。載周頌三十一篇之序。皆祇有首二句。與毛序文有詳略。而大旨略同。蓋子夏五傳至孫卿。孫卿授毛亨。毛亨授毛萇。是毛詩距孫卿再傳。申培師浮邱伯。浮邱伯師孫卿。是魯詩距孫卿亦再傳。故二家之序。大同小異。其爲孫卿以來遞相授受者可知。其所授受祇首二句。而以下出於各家之演說亦可知也。且唐書藝文志稱韓詩卜商序韓嬰注二十二卷。是韓詩亦有序。其序亦稱出子夏矣。而韓詩遺說之傳於今者。往往與毛迥異。豈非傳其學者遞有增改之故哉。今參考諸說。定序首二語爲毛萇以前經師所傳。以下續申之詞。爲毛萇以下弟子所附。仍錄冠詩部之首。明淵源之有自。併錄朱子之辨說。著門戶所由分。蓋數百年朋黨之爭。茲其發端矣。隋志有顧歡毛詩集解敍義一卷。雷次宗毛詩序義二卷。劉炫毛詩集小序一卷。劉瓛毛詩序義疏一卷。案序敍二字互見蓋史之駁文今仍其舊。唐志則作卜商詩斗二卷。今以朱子所辨。其文較繁。仍析爲二卷。若其得失。則諸家之論詳矣。各具本書。茲不復贅焉。

詩序

朱氏辨說

詩序之作。說者不同。或以爲孔子。或以爲子夏。或以爲國史。皆無明文可考。唯後漢書儒林傳以爲衛宏作。毛詩序今傳於世。則序乃宏作明矣。然鄭氏又以爲諸序本自合爲一編。毛公始分以冠諸篇之首。則是毛公之前其傳已久。宏特增廣而潤色之耳。故近世諸儒。多以序之首句爲毛公所分。而其下推說云云者。爲後人所益。理或有之。但今考其首句。則已有不得詩人之本意。而肆爲妄說者矣。況沿襲云云之誤哉。然計其初。猶必自謂出於時度。至於毛公。非經本文。莫能正其自爲一編。別附經後。又以尙有齊魯韓氏之說。竝傳於世。故讀者亦有以知其出於後人之手。不盡信也。及毫毛公引以入經。乃不綴篇後。而超冠篇端。不爲注文。而直作經字。不爲疑辭。而遂爲決辭。其後三家之傳又絕。而毛說孤行。則其抵牾分裂。無復可見。故此序者。遂若詩人先所命題。而詩文反爲因序以作。於是讀者轉相尊信。無敢擬議。至於有所不通。則必爲之委曲遷就。穿鑿而附合之。寧使經之本文。繚戾破碎。不成文理。而終不忍明以小序爲出於漢儒也。愚之病此久矣。然猶以其所從來也遠。其間容或眞有傳授證驗。而不可廢者。故旣頗采以附傳中。而復幷爲一編。以還其舊。因以論其得失云。

大序

詩者志之所之也。在心爲志。發言爲詩。○情動於中而形於言。言之不足。故嗟歎之。嗟歎之不足。故永歌之。永歌之不足。不知手之舞之。足之蹈之也。○情發於聲。聲成文謂之音。治世之音安以樂。其政和。亂世之音怨以怒。其政乖。亡國之音哀以思。其民困。故正得失。動天地。感鬼神。莫近於詩。○先王以是經夫婦。成孝敬。厚人倫。美教化。移風俗。○故詩有六義焉。一曰風。二曰賦。三曰比。四曰興。五曰雅。六曰頌。○上以

風化下。下以風刺上。主文而譎諫。言之者無罪。聞之者足以戒。故曰風。○至于王道衰。禮義廢。政教失。國異政。家殊俗。而變風變雅作矣。○國史明乎得失之迹。傷人倫之廢。哀刑政之苛。吟詠情性。以風其上。達於事變。而懷其舊俗者也。○故變風發乎情。止乎禮義。發乎情。民之性也。止乎禮義。先王之澤也。○是以一國之事。繫一人之本。謂之風。言天下之事。形四方之風。謂之雅。雅者正也。言王政之所由廢興也。政有小大。故有小雅焉。有大雅焉。頌者、美盛德之形容。以其成功告於神明者也。是謂四始。詩之至也。說見綱領。

小序

國風

周南

關雎。后妃之德也。后妃。文王之妃大姒也。天子之妃曰后。近世諸儒多辨文王未嘗稱王。則大姒亦未嘗稱后。序者蓋追稱之。亦未害也。但其詩雖若專美大姒。而實以深見文王之德。序者徒見其詞。而不察其意。遂壹以后妃爲主。而不復知有文王。是固已失之矣。至於化行國中。三分天下。亦皆以爲后妃之所致。則是禮樂征伐。皆出於婦人之手。而文王者徒擁虛器。以爲寄生之君也。其失甚矣。惟南豐曾氏之言曰。先王之政。必自內始。故其閨門之治。所以施之家人者。必爲之師傅保姆之助。詩書圖史之戒。珩璜琚瑀之節。威儀動作之度。其教之者有此具。然古之君子。未嘗不以身化也。故家人之義。歸於反身。二南之業。本於文王。豈自外至哉。世皆知文王之所以興。能得內助。而不知其所以然者。蓋本於文王之躬化。故內則后妃有關雎之行。外則羣臣有二南之美。興之相成。其推而及遠。則商辛之昏俗。江漢之小國。兔罝之野人。莫不好善而不自知。此所謂身修故國家天下治者也。竊謂此說庶幾得之。

風之始也。所謂關雎之亂以爲風始是也。蓋謂國風篇章之始。亦風化之所由始也。

所以風

天下而正夫婦也。故用之鄉人焉。用之邦國焉。說見二南總論。邦國謂諸侯之國。明非獨天子用之也。風、風也。教也。風以動之。教以化之。承上文解風字之義。以象言則曰風。以事言則曰教。然則關雎、麟趾之化。王者之風。故繫之周公。南、言化自北而南也。鵲巢、騶虞之德。諸侯之風也。先王之所以教。故繫之召公。說見二南卷首。關雎、麟趾言化者。化之所自出也。鵲巢、騶虞言德者。被化而成德也。以其被化而後成德。故又曰先王之所以教。元王卽文王也。舊說以爲大王、王季誤矣。程子曰。周南、召南如乾、坤。乾統坤。坤承乾也。周南、召南。正始之道。王化之基。王者之道。始於家。終於天下。而二南正家之事也。王者之化。必至於法度彰。禮樂著。雅頌之聲作。然後可以言成。然無其始。則亦何所因而立哉。基者。堂宇之所因而立者也。程子曰。有關雎、麟趾之意。然後可以行周官之法度。其爲是歟。是以關雎樂得淑女以配君子。憂在進賢。不淫其色。哀窈窕。思賢才。而無傷善之心焉。是關雎之義也。按論語。孔子嘗言關雎樂而不淫。哀而不傷。蓋淫者樂之過。傷者哀之過。獨爲是詩者。得其性情之正。是以哀樂中節。而不至於過耳。而序者乃析哀樂淫傷各爲一事。而不相須。則已失其旨矣。至以傷爲傷善之心。則又大失其旨。而全無文理也。或曰。先儒多以周道衰。詩人本諸衽席。而關雎作。故揚雄以周康之時。關雎作。爲傷始亂。杜欽亦曰。佩玉晏鳴。關雎歎之。說者以爲古者后夫人雞鳴佩玉去君所。周康后不然。故詩人歎而傷之。此魯詩說也。與毛異矣。但以哀而不傷之意推之。恐其有此理也。曰。此不可知矣。但儀禮以關雎爲鄉樂。又爲房中之樂。則是周公制作之時。已有此詩矣。若如魯說。則儀禮不得爲周公之書。儀禮不爲周公之書。則周之盛時。乃無鄉射燕飲房中之樂。而必有待乎後世之刺詩也。其不然也明矣。且爲人子孫。仍無故而播其先祖之失於天下。如此而尙可以爲風化之首乎。

葛覃。后妃之本也。后妃在父母家。則志在於女功之事。躬儉節用。服澣濯之衣。尊敬師傅。則可以歸安父母。化天下以婦道也。此詩之序首尾皆是。但其所謂在父母家者一句爲去安。蓋若謂未嫁之時。卽詩中不應遽以歸寧父母爲言。況未嫁之時。自當服勤女功。不足稱述以爲盛美。若謂歸寧之時。卽詩中先言刈葛而後言歸寧。亦不相合。且不當爲之於平居之日。而暫爲之於歸寧之時。亦豈所謂庸行之謹哉。序之淺拙。大率類此

卷耳。后妃之志也。又當輔佐君子。求賢審官。知臣下之勤勞。內有進賢之志。而無險詖私謁之心。朝夕思念。至於憂勤也。此詩之序首句得之。餘皆傅會之鑿說。后妃雖知臣下之勤勞而憂之。然曰。嗟我懷人。則其言親暱。非后妃之所得施於使臣者矣。且首章之我獨爲后妃。而後章之我皆爲使臣。首尾衡決。不相承應。亦非文字之體也。

樛木。后妃逮下也。言能逮下而無嫉妒之心焉。此序稍平。後不注者放此。

螽斯。后妃子孫衆多也。言若螽斯不妒忌。則子孫衆多也。螽斯聚處和一。而卵育蕃多。故以爲不妒忌則子孫衆多之比。序者不達此詩之體。故遂以不妒忌者歸之螽斯。其亦誤矣。

桃夭。后妃之所致也。不妒忌。則男女以正。婚姻以時。國無鰥民也。序首句非是。其所謂男女以正婚姻以時。國無鰥民者得之。蓋此以下諸詩皆言文王風化之盛。卽家及國之事。而序者失之。皆以爲后妃之所致。旣非所以正男女之位。而於此詩又專以爲不妒忌之功。則其意愈狹而說愈疎矣。

兎罝。后妃之化也。關雎之化行。則莫不好德。賢人衆多也。此序首句非是。而所謂莫不好德賢人衆多者得之。

芣苢。后妃之美也。和平則婦人樂有子矣。

漢廣。德廣所及也。文王之道。被于南國。美化行乎江、漢之域。無思犯禮。求而不可得也。此詩以篇內有漢之廣矣一句得名。而序者謬誤。乃以德廣所及爲言。失之遠矣。然其下文復得詩意。而所謂文王之化者。尤可以正前篇之誤。先儒嘗謂序非出於一人之手者。此其一驗。但首句未必是。下文未必非耳。蘇氏乃例取首句而去其下文。則於此類兩失之矣。

汝墳。道化行也。文王之化。行乎汝墳之國。婦人能閔其君子。猶勉之以正也。

麟之趾。關雎之應也。關雎之化行。則天下無犯非禮。雖衰世之公子。皆信厚如麟趾之時也。之時二字可刪。

召南

鵲巢。夫人之德也。國君積行累功。以致爵位。夫人起家而居有之。德如鳲鳩。乃可以配焉。文王之時。關雎之化行於閨門之內。而諸侯蒙化以成德者。其道亦始於家人。故其夫人之德如是。而詩人美之也。不言所美之人者。世遠而不可知也。後皆放此。

采蘩。夫人不失職也。夫人可以奉祭祀。則不失職矣。

艸蟲。大夫妻能以禮自防也。此恐亦是夫人之詩。而未見以禮自防之意。

采蘋。大夫妻能循法度也。能循法度。則可以承先祖。共祭祀矣。

甘棠。美召伯也。召伯之教。明於南國。

行露。召伯聽訟也。衰亂之俗微。貞信之教興。彊暴之男不能侵陵貞女也。

羔羊。鵲巢之功致也。召南之國。化文王之政。在位皆節儉正直。德如羔羊也。此序得之。但德如羔羊一句爲衍詞耳。

殷其靁。勸以義也。召南之大夫。遠行從政。不遑寧處。其室家能閔其勤勞。勸以義也。按此詩無勸以義之意

摽有梅。男女及時也。召南之國。被文王之化。男女得以及時也。此序末句未安。

小星。惠及下也。夫人無妒忌之行。惠及賤妾。進御於君。知其命有貴賤。能盡其心矣。

江有汜。美媵也。勸而無怨。嫡能悔過也。文王之時。江沱之間。有嫡不以其媵備數。媵遇勞而無怨。嫡亦自悔也。詩中未見勸勞無怨之意

野有死麕。惡無禮也。天下大亂。彊暴相陵。遂成淫風。被文王之化。雖當亂世。猶惡無禮也。此序得之。但所謂無禮者。言淫亂之非禮耳。不謂無聘幣之禮也。

何彼穠矣。美王姬也。雖則王姬亦下嫁於諸侯。車服不繫其夫。下王后一等。猶執婦道。以成肅雝之德也。

此詩時世不可知。其說已見本篇。但序云雖則王姬亦下嫁於諸侯。說者多笑其陋。然此但讀爲兩句之失耳。若讀此十字合爲一句。而對下文車服不繫其夫下王后一等爲義。則序者之意亦自明白。蓋曰王姬雖嫁於諸侯。然其車服制度與他國之夫人不同。所以甚言其貴盛之極。而猶不敢挾貴以驕其夫家也。但立文不善。終覺詞說耳。鄭氏曰。下王后一等。謂車乘厭翟勒面繢總。服則褕翟。然則□□□□公侯夫人翟茀者。其翟車具面組總有幄也。與

騶虞。鵲巢之應也。鵲巢之化行。人倫既正。朝廷既治。天下純被文王之化。則庶類蕃殖。蒐田以時。仁如騶虞。則王道成也。

此序得詩之大旨。然語意亦不分明。楊氏曰。二南正始之道。王化之基。蓋一體也。王者諸侯之風。相須以爲治。諸侯所以代其終也。故召南之終至於仁如騶虞。然後王道成焉。夫王道成。非諸侯之事也。然非諸侯有騶虞之德。亦何以見王道之成哉。歐陽公曰。賈誼新書曰。騶者文王之囿名。虞者囿之司獸也。陳氏曰。禮記射義云。天子以騶虞爲節。樂官備也。則其爲虞官明矣。獵以虞爲主。其實歎文王之仁而不斥言也。此與舊說不同。今存於此。

邶

柏舟。言仁而不遇也。衛頃公之時。仁人不遇。小人在側。

詩之文意事類。可以思而得。其時世名氏。則不可以強而推。故凡小序唯詩文明白直指其事。如甘棠、定中、南山、株林之屬。若證驗的切。見於書史。如載馳、碩人、清人、黃鳥之類。決爲可無疑者。其次則詞旨大槩可知。必爲某事。而不可知其必爲某時某人者。尚多有之。若爲小序者。姑以其意推尋探索。依約而言。則雖有所不知。亦不害其爲不自欺。雖有未當。人亦當恕其所不及。今乃不然。不知其時者。必強以爲某王某公之時。不知其人者。必強以爲某甲某乙之事。於是傅會書史。依託名謚。鑿空妄語。以誑後人。其所以然者。特以恥其有所不知。而惟恐人之不見信而已。且如柏舟。不知其出於婦人。而以爲男子。不知其不得於夫。而以爲不遇於君。此則

矣矣。然有所不及而不自欺。則亦未至於大害理也。今乃斷然以爲衞頃公之時。則其故爲欺罔。以誤後人之罪。不可揜矣。蓋其偶見此詩。冠於三衞變風之首。是以求之春秋之前。而史記所書莊桓以上衞之諸君事皆無可考者。謚亦無甚惡者。獨頃公有賂王請命之事。其謚又爲甄心動懼之名。如漢諸侯王。必其嘗以罪謫。然後加以此謚。以是意其必有棄賢用佞之失。而遂以此詩予之。若將以衒其多知。而必於取信。不知將有明者從旁觀之。則適所以暴其眞不知。而啓其深不信也。凡小序之失。以此推之。什得八九矣。又其爲說。必使詩無一篇不爲美刺時君國政而作。固已不切於情性之自然。而又拘於時世之先後。其或書傳所載。當此一時。偶無賢君美謚。則雖有辭之美者。亦例以爲陳古而刺今。是使讀者疑於當時之人絕無善。則稱君過。則稱己之意。而一不得志。則扼腕切齒嘻笑冷語。以慰其上者所在而成羣。是其輕躁險薄。尤有害於溫柔敦厚之教。故予不可以不辨。

燕燕。衞莊姜送歸妾也。遠送于南一句。可爲送戴嬀之驗。

日月。衞莊姜傷己也。遭州吁之難。傷己不見答於先君。以至困窮之詩也。此詩序以爲莊姜之作。今未有以見其不然。但謂遭州吁之難而作。則未然耳。

蓋詩言寧不我顧。猶有望之之意。又言德音無良。亦非所宜施於前人者。明是莊公在時所作。其篇次亦當在燕燕之前也。

終風。衞莊姜傷己也。遭州吁之暴。見侮慢而不能正也。詳味此詩。有夫婦之情。無母子之意。若果莊姜之詩。則亦當在莊公之世。而列於燕燕之前。序說誤矣。

綠衣。衞莊姜傷己也。妾上僭。夫人失位。而作是詩也。此詩下至終風四篇。序皆以爲莊姜之詩。今姑從之。然唯燕燕一篇詩文略可據耳。

擊鼓。怨州吁也。衞州吁用兵暴亂。使公孫文仲將而平陳與宋。國人怨其勇而無禮也。春秋隱公四年。宋、衞、陳、蔡伐鄭。正州吁自立之時也。序蓋據詩文平陳與宋而引此爲說。恐或然也。然傳記魯衆仲之言曰。州吁阻兵而安忍。阻兵無衆。安忍無親。衆叛親離。難以濟矣。夫兵猶火也。弗戢將自焚也。大州吁弒其君而虐用其民。於是乎不務令德。而欲以亂成。必不免矣。按州吁篡弒之賊。此序但譏其勇而無禮。固爲淺陋。而衆仲之言。亦止於此。蓋君臣之義。不明於天下久矣。春秋其得不作乎。

凱風。美孝子也。衞之淫風流行。雖有七子之母。猶不能安其室。故美七子能盡其孝道。以慰其母心。而成其志爾。以孟子之說證之。序說亦是。但此乃七子自責之辭。非美七子之作也。

雄雉。刺衞宣公也。淫亂不恤國事。軍旅數起。大夫久役。男女怨曠。國人患之。而作是詩。序所謂大夫久役。男女怨曠者。得之。但未有以見其爲宣公之時。與淫亂不恤國事之意耳。兼此詩亦婦人作。非國人之所爲也。

匏有苦葉。刺衞宣公也。公與夫人竝爲淫亂。未有以見其爲刺宣公、夫人之詩。

谷風。刺夫婦失道也。衞人化其上。淫於新昏。而棄其舊室。夫婦離絕。國俗傷敗焉。亦未有以見化其上之意。

式微。黎侯寓于衞。其臣勸以歸也。詩中無黎侯字。未詳是否。下篇同

旄丘。責衞伯也。狄人迫逐黎侯。黎侯寓於衞。衞不能脩方伯連率之職。黎之臣子。以責於衞也。序見詩有伯兮二字。而以爲責衞伯之詞。誤矣。陳氏曰。說者以此爲宣公之詩。然宣公之後百餘年衞穆公之時。晉滅赤狄潞氏。數之以其奪黎氏地。然則此其穆公之詩乎。不可得而知也。

簡兮。刺不用賢也。衞之賢者。仕於伶官。皆可以承事王者也。此序略得詩意。而詞不足以達之。

泉水。衞女思歸也。嫁於諸侯。父母終。思歸寧而不得。故作是詩以自見也。

北門。刺仕不得志也。言衞之忠臣。不得其志爾。

北風。刺虐也。衞國竝爲威虐。百姓不親。莫不相攜持而去焉。衞以淫亂亡國。未聞其有威虐之政。如序所云者。此恐非是。

靜女。刺時也。衞君無道。夫人無德。此序全然不似詩意。

新臺。刺衞宣公也。納伋之妻。作新臺于河上而要之。國人惡之。而作是詩也。

二子乘舟。思伋、壽也。衞宣公之二子。爭相爲死。國人傷而思之。作是詩也。二詩說已各見本篇。

鄘

柏舟。共姜自誓也。衞世子共伯蚤死。其妻守義。父母欲奪而嫁之。誓而弗許。故作是詩以絕之。此事無所見於他書序者或有所傳。今姑從之。

牆有茨。衞人刺其上也。公子頑通乎君母。國人疾之。而不可道也。

君子偕老。刺衞夫人也。夫人淫亂。失事君子之道。故陳人君之德。服飾之盛。宜與君子偕老也。公子頑事見春秋傳。但此詩所以作。亦未可考。鶉之奔奔放此。

桑中。刺奔也。衞之公室淫亂。男女相奔。至于世族在位。相竊妻妾。期於幽遠。政散民流。而不可止。此詩乃淫奔者所自作。序之首句以爲刺奔。誤矣。其下云云者。乃復得之樂記之說。已略見本篇矣。而或者以爲刺詩之體。固有鋪陳其事。不加一辭。而閔惜懲創之意。自見於言外者。此類是也。豈必譏讓質責。然後爲刺也哉。此說不然。夫詩之爲刺。固有不加一辭而意自見者。清人、猗嗟之屬是已。然嘗試翫之。則其賦之之人。猶在所賦之外。而詞意之間。猶有賓主之分也。豈有將欲刺人之惡。乃反自爲彼人之言。以陷其身於所刺之中而不自知也哉。其必不然也明矣。又況此等之人。安於爲惡。其於此等之詩。計其平日。固已自其口出而無慚矣。又何待吾之鋪陳。而後始知其所爲之如此。亦豈畏吾之閔惜。而遂幡然遽有懲創之心邪。以是爲刺。不唯無益。殆恐不免於鼓之舞之。而反以勸其惡也。或者又曰。詩三百篇皆雅樂也。祭祀朝聘之所用也。桑間濮上之音。鄭、衞之樂也。世俗之所用也。雅、鄭不同部。其來

尙矣。且夫子答顏淵之問。於鄭聲亟欲放而絕之。豈其刪詩。乃錄淫奔者之詞。而使之合奏於雅樂之中乎。亦不然也。雅者、二雅是也。鄭者、緇衣以下二十一篇是也。衞者、邶、鄘、衞三十九篇是也。桑間衞之一篇。桑中之詩是也。二南雅頌。祭祀朝聘之所用也。鄭、衞、桑、濮、里巷狹邪之所歌也。夫子之於鄭、衞。蓋深絕其聲於樂以爲法。而嚴立其詞於詩以爲戒。如聖人固不語亂。而春秋所記。無非亂臣賊子之事。蓋不如是。無以見當時風俗事變之實。而垂監戒於後世。故不得已而存之。所謂道並行而不相悖者也。今不察此。乃欲爲之諱其鄭、衞、桑、濮之實。而文之以雅樂之名。又欲從而奏之宗廟之中。朝廷之上。則未知其將以薦之何等之鬼神。用之何等之賓客。而於聖人爲邦之法。又豈不爲陽守而陰叛之耶。其亦誤矣。曰。然則大序所謂止乎禮義。夫子所謂思無邪者。又何謂邪。曰。大序指柏舟、綠衣、泉水、竹竿之屬而言。以爲多出於此耳。非謂篇篇皆然。而桑中之類。亦止乎禮義也。夫子之言。正爲其有邪正美惡之雜。故特言此。以明其皆可以懲惡勸善而使人得其性情之正耳。非以桑中之類。亦以無邪之思作之也。曰。荀卿所謂詩者中聲之所止。太史公亦謂三百篇者。夫子皆弦歌之。以求合於韶、武之音。何邪。曰。荀卿之言。固爲正經而發。若史遷之說。則恐亦未足爲據也。豈有哇淫之曲而可以強合於韶、武之音也耶。

鶉之奔奔。刺衞宣姜也。衞人以爲宣姜鶉鵲之不若也。見上。

定之方中。美衞文公也。衞爲狄所滅。東徙渡河。野處漕邑。齊桓公攘戎狄而封之。文公徙居楚丘。始建城市。而營宮室。得其時制。百姓說之。國家殷富焉。

蝃蝀。止奔也。衞文公能以道化其民。淫奔之恥。國人不齒也。

相鼠。刺無禮也。衞文公能正其羣臣。而刺在位承先君之化無禮儀也。

干旄。美好善也。衞文公臣子多好善。賢者樂告以善道也。定之方中一篇。經文明白。故序得以不誤。蝃蝀以下。亦因其在此而以爲文公之詩耳。他未有考也。

載馳。許穆夫人作也。閔其宗國顛覆。自傷不能救也。衞懿公爲狄人所滅。國人分散。露於漕邑。許穆夫人閔衞之亡。傷許之小。力不能救。思歸唁其兄。又義不得。故賦是詩也。此亦經明自而序不誤者又有春秋傳可證

衞

淇奧。美武公之德也。有文章。又能聽其規諫。以禮自防。故能入相于周。美而作是詩也。此序疑得之

考槃。刺莊公也。不能繼先公之業。使賢者退而窮處。此爲美賢者窮處而能安其樂之詩。文意甚明。然詩文未有見棄於君之意。則亦不得爲刺莊公矣。序蓋失之而未有害於義也。至於鄭氏。遂有誓不忘君之惡。誓不過君之朝。誓不告君以善之說。則其害義。又有甚焉。於是程子易其訓詁。以爲陳其不能忘君之意。陳其不得過君之朝。陳其不得告君以善。則其意忠厚而和平矣。然未知鄭氏之失生於序文之誤。若但直據詩詞。則與其君初不相涉也。

碩人。閔莊姜也。莊公惑於嬖妾。使驕上僭。莊姜賢而不答。終以無子。國人閔而憂之。此序據春秋傳得之

氓。刺時也。宣公之時。禮義消亡。淫風大行。男女無別。遂相奔誘。華落色衰。復相棄背。或乃困而自悔。喪其妃耦。故序其事以風焉。美反正。刺淫泆也。此非刺詩。宣公未有考。故序其事以下亦非是。其曰美反正者。尤無理

竹竿。衞女思歸也。適異國而不見答。思而能以禮者也。未見不見答之意

芄蘭刺惠公也。驕而無禮。大夫刺之。此詩不可考當闕。

河廣宋襄公母歸于衛。思而不止。故作是詩也。

伯兮刺時也。言君子行役。爲王前驅。過時而不反焉。舊說以詩有爲王前驅之文。遂以此爲春秋所書從王伐鄭之事。然詩又言自伯之東則鄭在衛西。不得爲此行矣。序言爲王前驅。蓋用詩文。然似未識其文意也。

有狐刺時也。衛之男女失時。喪其妃耦焉。古者國有凶荒。則殺禮而多昏。會男女之無夫家者。所以育人民也。男女失時之旬未安。其曰殺禮多昏者。周禮大司徒以荒政十有二聚萬民。十曰多昏者是也。序者之意。蓋曰衛於此時不能舉此之政耳。然亦非詩之正意也。長樂劉氏曰。夫婦之禮雖不可不謹於其始。然民有細微貧弱者。或困於凶荒。必待禮而後昏。則男女之失時者。多無室家之養。聖人傷之。寧邦典之或違。而不忍失其婚嫁之時也。故有荒政多昏之禮。所以使之相依以爲生。而又以育人民也。詩不云乎。愷悌君子。民之父母。苟無子育兆庶之心。其能若此哉。此則周禮之意也。

木瓜美齊桓公也。衛國有狄人之敗。出處于漕。齊桓公救而封之。遺之車馬器服焉。衛人思之。欲厚報之。而作是詩也。說見本篇。

王

黍離閔宗周也。周大夫行役。至于宗周。過故宗廟宮室。盡爲禾黍。閔周室之顛覆。彷徨不忍去。而作是詩

也。

君子于役。刺平王也。君子行役無期度。大夫思其危難以風焉。此國人行役而室家念之之辭。序說誤矣。其曰刺平王。亦未有考。

君子陽陽。閔周也。君子遭亂。相招爲祿仕。全身遠害而已。說同上篇。

揚之水。刺平王也。不撫其民。而遠屯戍于母家。周人怨思焉。

中谷有蓷。閔周也。夫婦日以衰薄。凶年饑饉。室家相棄爾。

兔爰。閔周也。桓王失信。諸侯背叛。構怨連禍。王師傷敗。君子不樂其生焉。君子不樂其生一句得之。餘皆衍說。其指桓王蓋據春秋傳鄭伯不朝王以諸侯伐鄭。鄭伯禦之。王卒大敗。祝聃射王中肩之事。然未有以見此詩之爲是而作也。

葛藟。王族刺平王也。周室道衰。棄其九族焉。序說未有據。詩意亦不類。說已見本篇。

采葛。懼讒也。此淫奔之詩。其篇與大車相屬。其事與采唐、采葑、采麥相似。其詞與鄭子矜正同。序說誤矣。

大車。刺周大夫也。禮義陵遲。男女淫奔。故陳古以刺今大夫不能聽男女之訟焉。非刺大夫之詩。乃畏大夫之詩。

丘中有麻。思賢也。莊王不明。賢人放逐。國人思之。而作是詩也。此亦淫奔者之詞。其篇上屬大車。而語意不莊。非望賢之意。序亦誤矣。

鄭

緇衣。美武公也。父子竝爲周司徒。善於其職。國人宜之。故美其德。以明有國善善之功焉。此未有據。今姑從之。

將仲子。刺莊公也。不勝其母。以害其弟。弟叔失道。而公弗制。祭仲諫而公弗聽。小不忍以致大亂焉。事見春秋傳。然莆田鄭氏謂此實淫奔之詩。無與於莊公叔段之事。序蓋失之。而說者又從而巧爲之說。以實其事。誤益甚矣。今從其說。

叔于田。刺莊公也。叔處于京。繕甲治兵。以出于田。國人說而歸之。國人之心貳於叔。而歌其田狩適野之事。初非以刺莊公。亦非說其出于田而後歸之也。或曰。段以國君貴弟。受封大邑。有入民兵甲之衆。不得出居閭巷。下雜民伍。此詩恐其民間男女相說之詞耳。

大叔于田。刺莊公也。叔多才而好勇。不義而得衆也。此詩與上篇意同。非刺莊公也。下兩句得之。

清人。刺文公也。高克好利而不顧其君。文公惡而欲遠之。不能使高克將兵而禦狄于竟。陳其師旅。翺翔河上。久而不召。衆散而歸。高克奔陳。公子素惡高克。進之不以禮。文公退之不以道。危國亡師之本。故

作是詩也。按此序盡本春秋傳而以他說廣之未詳所據孔氏正義又據序文而以是詩爲公子素之作然則進之當作之進今文誤也

羔裘刺朝也。言古之君子以風其朝焉。序以變風不應有美故以此爲言古以刺今之詩今詳詩意恐未必然且當時鄭之大夫如子皮子產之徒豈無可以當此詩者但今不可攷耳

遵大路。思君子也。莊公失道君子去之國人思望焉。此亦淫亂之詩序說誤矣

女曰雞鳴。刺不說德也。陳古義以刺今不說德而好色也。此亦未有以見其陳古刺今之意

有女同車。刺忽也。鄭人刺忽之不昏于齊。太子忽嘗有功于齊齊侯請妻之齊女賢而不取卒以無大國之助。至于見逐故國人刺之。據春秋傳齊侯欲以文姜妻鄭太子忽忽辭人問其故忽曰人各有耦齊大非吾耦也詩曰自求多福在我而已大國何爲其後北戎侵齊鄭伯使忽帥師救之敗戎師齊侯又請妻之忽曰無事於齊吾猶不敢今以君命奔齊之急而授室以歸是以師昏也民其謂我何遂辭諸鄭伯祭仲謂忽曰君多內寵子無大援將不立忽又不聽及即位遂爲祭仲所逐此序文所據以爲說者也然以今考之此詩未必爲忽而作序者但見孟姜二字遂指以爲齊女而附之於忽耳假如其說則忽之辭昏未爲不正而可刺至其失國則又特以勢孤援寡不能自定亦未有可刺之罪也序乃以爲國人作詩以刺之其亦誤矣後之讀者又襲其誤必欲鍛鍊羅織文致其罪而不肯赦徒欲以徇說詩者之經而不知其失是非之正害義理之公以亂聖經之本指而壞學者之心術故予不可以不辯

山有扶蘇。刺忽也。所美非美然。此下四詩及揚之水皆男女戲謔之詞。序之者不得其說而例以爲刺忽殊無情理。

蘀兮。刺忽也。君弱臣彊。不倡而和也。見上。

狡童。刺忽也。不能與賢人圖事。權臣擅命也。昭公嘗爲鄭國之君。而不幸失國。非有大惡。使其民疾之如寇讎也。況方刺其不能與聖人圖事。權臣擅命。則是公猶在位也。豈可忘其君臣之分。而遽以狡童目之邪。且昭公之爲人。柔懦疎闊。不可謂狡。卽位之時。年已壯大。不可謂童。以是名之。殊不相似。而序於山有扶蘇所謂狡童者。方指昭公之所美。至於此篇則遂移以指公之身焉。則其舛又甚。而非詩之本旨明矣。大抵序者之於鄭詩。凡不得其說者。則舉而歸之於忽。文義一失。而其害於義理有不可勝言者。一則使昭公無辜而被謗。二則使詩人脫其淫謔之實。罪而麗於訕上悖理之虛惡。三則厚誣聖人刪述之意。以爲實賤昭公之守正。而深與詩人之無禮於其君。凡此皆非小失。而後之說者猶或主之。其論愈精。其害愈甚。學者不可以不察也。

褰裳。思見正也。狂童恣行。國人思大國之正已也。此序之失。蓋本於子大叔、韓宣子之言。而不察其斷章取義之意耳。

丰。刺亂也。昏姻之道缺。陽倡而陰不和。男行而女不隨。此淫奔之詩。序說誤矣。

東門之墠。刺亂也。男女有不待禮而相奔者也。此序得之。

風雨。思君子也。亂世則思君子不改其度焉。序意甚美。然考詩之詞。輕佻狎暱。非思賢之意也。

子衿。刺學校廢也。亂世則學校不脩焉。疑同上篇。蓋其辭意僞薄。施之學校。尤不相似也。

揚之水。閔無臣也。君子閔忽之無忠臣良士。終以死亡。而作是詩也。此男女要結之詞。序說誤矣。

出其東門。閔亂也。公子五爭。兵革不息。男女相棄。民人思保其室家焉。五爭事見春秋傳。然非此之謂也。此乃惡淫奔者之詞。序誤。

野有蔓草。思遇時也。君之澤不下流。民窮於兵革。男女失時。思不期而會焉。東萊呂氏曰。君之澤不下流。講師見零露之語。從而附益之。

溱洧。刺亂也。兵革不息。男女相棄。淫風大行。莫之能救焉。鄭俗淫亂。乃其風聲氣習。流傳已久。不爲兵革不息。男女相棄而後然也。

齊

雞鳴。思賢妃也。哀公荒淫怠慢。故陳賢妃貞女夙夜警戒相成之道焉。此序得之。但哀公未有所考。豈亦以諡惡而得之歟。

還。刺荒也。哀公好田獵。從禽獸而無厭。國人化之。遂成風俗。習於田獵。謂之賢。閑於馳逐。謂之好焉。同上。

著。刺時也。時不親迎也。

東方之日。刺衰也。君臣失道。男女淫奔。不能以禮化也。此男女淫奔者所自作。非有刺也。其曰君臣失道者。尤無所謂。

東方未明。刺無節也。朝廷興居無節。號令不時。挈壺氏不能掌其職焉。夏官挈壺氏下士六人。挈。縣挈之名。壺。盛水器。蓋置壺浮箭以爲晝夜之節也。漏刻不明。固可以見其無政。然所以興居無節。號令不時。則未必皆挈壺氏之罪也。

南山。刺襄公也。鳥獸之行。淫乎其妹。大夫遇是惡。作詩而去之。此序據春秋經傳爲文。說見本篇。

甫田。大夫刺襄公也。無禮義而求大功。不修德而求諸侯。志大心勞。所以求者非其道也。未見其爲襄公之詩。

盧令。刺荒也。襄公好田獵畢弋。而不修民事。百姓苦之。故陳古以風焉。義與還同。序說非是。

敝笱。刺文姜也。齊人惡魯桓公微弱。不能防閑文姜。使至淫亂。爲二國患焉。桓。當作莊。

載驅。齊人刺襄公也。無禮義。故盛其車服。疾驅於通道大都。與文姜淫。播其惡於萬民焉。此亦刺文姜之詩。

猗嗟。刺魯莊公也。齊人傷魯莊公有威儀技藝。然而不能以禮防閑其母。失子之道。人以爲齊侯之子焉。

此序得之。

魏

葛屨。刺褊也。魏地陿隘。其民機巧趨利。其君儉嗇褊急。而無德以將之。

汾沮洳。刺儉也。其君儉以能勤。刺不得禮也。此未必爲其君而作。崔靈恩集注。其君作君子。義雖稍通。然未必序者之本意也。

園有桃。刺時也。大夫憂其君。國小而迫。而儉以嗇。不能用其民。而無德教。日以侵削。故作是詩也。國小而迫。日以侵削者得之。餘非是。

陟岵。孝子行役思念父母也。國迫而數侵削。役乎大國。父母兄弟離散。而作是詩也。

十畝之閒。刺時也。言其國削。小民無所居焉。國削則其民隨之。序文殊無理。其說已見本篇矣。

伐檀。刺貪也。在位貪鄙。無功而受祿。君子不得進仕爾。此詩專美君子之不素餐。序言刺貪。失其旨矣。

碩鼠。刺重斂也。國人刺其君重斂。蠶食於民。不修其政。貪而畏人。若大鼠也。此亦託於碩鼠以刺其有司之辭。未必直以碩鼠比其君也。

唐

蟋蟀。刺晉僖公也。儉不中禮。故作是詩以閔之。欲其及時以禮自娛樂也。此晉也。而謂之唐。本其風俗。憂深思遠。儉而用禮。乃有堯之遺風焉。河東地瘠民貧。風俗勤儉。乃其風土氣習有以使之。至今猶然。則在三代之時可知矣。序所謂儉不中禮。固當有之。但所謂刺僖公者。蓋特以謚得之。而所謂欲其及時以禮自娛樂者。又與詩意正相反耳。況古今風俗之變。常必由儉以入奢。而其變之漸。又必由上以及下。今謂君之儉反過於初。而民之俗猶知用禮。則尤恐其無是理也。獨其憂深思遠。有堯之遺風者。爲得之。然其所以不謂之晉而謂之唐者。又初不爲此也。

山有樞。刺晉昭公也。不能修道。以正其國。有財不能用。有鐘鼓不能以自樂。有朝廷不能洒埽。政荒民散。將以危亡。四隣謀取其國家而不知。國人作詩以刺之也。此詩蓋以答蟋蟀之意。而寬其憂。非臣子所得施於君父者。序說大誤。

揚之水。刺晉昭公也。昭公分國以封沃。沃盛彊。昭公微弱。國人將叛而歸沃焉。詩文明白。序說不誤。

椒聊。刺晉昭公也。君子見沃之盛彊。能修其政。知其蕃衍盛大。子孫將有晉國焉。此詩未見其必爲沃而作也。

綢繆。刺晉亂也。國亂則昏姻不得其時焉。此但爲昏姻者相得而喜之詞。未必爲刺晉國之亂也。

杕杜。刺時也。君不能親其宗族。骨肉離散。獨居而無兄弟。將爲沃所并爾。此乃人無兄弟而自歎之詞。未必如序之說也。況曲沃實晉之同姓。其服屬又

未遠乎。

羔裘。刺時也。晉人刺其在位不恤其民也。詩中未見此意。

鴇羽。刺時也。昭公之後。大亂五世。君子下從征役。不得養其父母。而作是詩也。序意得之。但其時世則未可知耳。

無衣。美晉武公也。武公始并晉國。其大夫爲之請命乎天子之使。而作是詩也。序以史記爲文。詳見本篇。但此詩若非武公自作以述其賂王請命之意。則詩人所作以著其事而陰刺之耳。序乃以爲美之。失其旨矣。且武公弒君篡國。大逆不道。乃王法之所必誅。而不赦者。雖曰尚知王命之重而能請之以自安。是亦禦人於白晝大都之中。而自知其罪之甚重。則分薄贓餌貪吏以求私有其重寶。而免於刑戮。是乃猾賊之尤耳。以是爲美。吾恐其獎姦誨盜。而非所以爲教也。小序之陋固多。然其顛倒順逆。亂倫悖理。未有如此之甚者。故予特深辯之。以正人心。以誅賊黨。意庶幾乎大序所謂正得失者。而因以自附於春秋之義云。

有杕之杜。刺晉武公也。武公寡特。兼其宗族。而不求賢以自輔焉。此序全非詩意。

葛生。刺晉獻公也。好攻戰。則國人多喪矣。

采苓。刺晉獻公也。獻公好聽讒焉。獻公固喜攻戰而好讒佞。然未見此二詩之果作於其時也。

秦

車鄰。美秦仲也。秦仲始大。有車馬禮樂侍御之好焉。未見其必爲秦仲之詩。大率秦風唯黃鳥渭陽爲有據。其他諸詩皆不可考

駟驖。美襄公也。始命有田狩之事。園囿之樂焉。

小戎。美襄公也。備其兵甲。以討西戎。西戎方彊。而征伐不休。國人則矜其車甲。婦人能閔其君子焉。此詩時世未必然。而義則得之。說見本篇

蒹葭。刺襄公也。未能用周禮。將無以固其國焉。此詩未詳所謂。然序說之鑿。則必不然矣。

終南。戒襄公也。能取周地。始爲諸侯。受顯服。大夫美之。故作是詩以戒勸之。

黃鳥。哀三良也。國人刺穆公以人從死。而作是詩也。此序最爲有據。

晨風。刺康公也。忘穆公之業。始棄其賢臣焉。此婦人念其君子之辭。序說誤矣

無衣。刺用兵也。秦人刺其君好攻戰。亟用兵。而不與民同欲焉。序意與詩情不協。說已見本篇矣

渭陽。康公念母也。康公之母。晉獻公之女。文公遭麗姬之難。未反而秦姬卒。穆公納文公。康公時爲太子。贈送文公于渭之陽。念母之不見也。我見舅氏。如母存焉。及其卽位。思而作是詩也。此序得之。但我見舅氏如母存焉兩句。若爲康公之辭者。其情哀矣。然無所繫屬。不成文理。蓋此以下又別一手所爲也。及其卽位而作是詩。蓋亦但見首句云康公。而下云時爲大子。故生此說。其淺暗拘滯。大率如此。

權輿。刺康公也。忘先君之舊臣。與賢者有始而無終也。

陳

宛丘。刺幽公也。淫荒昏亂。游蕩無度焉。陳國小。無事實。幽公但以謚惡。故得游蕩無度之詩。未敢信也。

東門之枌。疾亂也。幽公淫荒。風化之所行。男女棄其舊業。亟會於道路。歌舞於市井爾。同上。

衡門。誘僖公也。愿而無立志。故作是詩以誘掖其君也。僖者小心畏忌之名。故以爲愿無立志。而配以此詩。不知其爲賢者自樂而無求之意也。

東門之池。刺時也。疾其君之淫昏。而思賢女以配君子也。此淫奔之詩。序說蓋誤。

東門之楊。刺時也。昏姻失時。男女多違。親迎。女猶有不至者也。同上。

墓門。刺陳佗也。陳佗無良師傅。以至於不義。惡加於萬民焉。陳國君臣事無可紀。獨陳佗以亂賊被討。見書於春秋。故以無良之詩與之。序之作。大抵類此。不知其信然否也。

防有鵲巢。憂讒賊也。宣公多信讒。君子憂懼焉。此非刺其君之詩。

月出。刺好色也。在位不好德而說美色焉。此不得爲刺詩。

株林。刺靈公也。淫乎夏姬驅馳而往。朝夕不休息焉。陳風獨此篇爲有據。

澤陂。刺時也。言靈公君臣淫於其國。男女相說。憂思感傷焉。

檜

羔裘。大夫以道去其君也。國小而迫。君不用道。好絜其衣服。逍遙遊燕。而不能自強於政治。故作是詩也。

素冠。刺不能三年也。

隰有萇楚。疾恣也。國人疾其君之淫恣。而思無情慾者也。此序之誤。說見本篇。

匪風。思周道也。國小政亂。憂及禍難。而思周道焉。詩言周道。但謂適周之路。如四牡所謂周道逶迤耳。序言思周道者。蓋不達此意也。

曹

蜉蝣。刺奢也。昭公國小而迫。無法以自守。好奢而任小人。將無所依焉。言昭公未有考。

候人。刺近小人也。共公遠君子而好近小人焉。此詩但以三百赤芾合於左氏所記曹侯入曹之事。序遂以爲共公。未知然否。

鳲鳩。刺不壹也。在位無君子。用心之不壹也。此美詩。非刺詩。

下泉。思治也。曹人疾共公侵刻。下民不得其所。憂而思明王賢伯也。曹無他事可考。序因候人而遂以爲共公。然此乃天下之大勢。非共公之罪也。

豳

七月。陳王業也。周公遭變。故陳后稷先公風化之所由。致王業之艱難也。董氏曰。先儒以七月爲周公居東而作。考其詩。則陳后稷、公劉所以治其國者。方風諭而成其德。故是未居東也。至于鴟鴞則居東而作。其在書可知矣。

鴟鴞。周公救亂也。成王未知周公之志。公乃爲詩以遺王。名之曰鴟鴞焉。此序以金縢爲文。最爲有据。

東山。周公東征也。周公東征。三年而歸。勞歸士。大夫美之。故作是詩也。一章言其完也。二章言其思也。三章言其室家之望女也。四章樂男女之得及時也。君子之於人。序其情而閔其勞。所以說也。說以使民。

民忘其死。其唯東山乎。此周公勞歸士之詞。非大夫美之而作也。

破斧。美周公也。周大夫以惡四國焉。此歸士美周公之詞。非大夫惡四國之詩也。且詩所謂四國猶言斬伐四國耳。序說以爲管蔡商奄尤無理也。

伐柯。美周公也。周大夫刺朝廷之不知也。

九罭。美周公也。周大夫刺朝廷之不知也。二詩東人喜周公之至而願其留之詞。序說皆非。

狼跋。美周公也。周公攝政。遠則四國流言。近則王不知。周大夫美其不失其聖也。

小雅

鹿鳴。燕羣臣嘉賓也。既飲食之。又實幣帛筐篚。以將其厚意。然後忠臣嘉賓得盡其心矣。序得詩意。但未盡其用耳。其說已見本篇。

四牡。勞使臣之來也。有功而見知。則說矣。首句同上。然其下云云者。語疎而義鄙矣。

皇皇者華。君遣使臣也。送之以禮樂。言遠而有光華也。首句同上。然詩所謂華者。艸木之華。非光華也。

常棣。燕兄弟也。閔管、蔡之失道。故作常棣焉。序得之。但與魚麗之序相矛盾。以詩意考之。蓋此得而彼失也。國語富辰之言。以爲周文公之詩。亦其明驗。但春秋傳爲富辰之言。又以爲召穆公思周德之不類。故糾合宗族于成周。而作此詩。二書之言。皆出富辰。且其時去召穆公又未遠。不知其說何故如此。杜預以作詩爲作樂而奏此詩。恐亦非是

伐木。燕朋友故舊也。自天子至于庶人。未有不須友以成者。親親以睦。友賢不棄。不遺故舊。則民德歸厚矣。

天保。下報上也。君能下下以成其政。臣能歸美以報其上焉。序之得失。與鹿鳴相似

采薇。遣戍役也。文王之時。西有昆夷之患。北有玁狁之難。以天子之命命將率。遣戍役。以守衛中國。故歌采薇以遣之。出車以勞還。杕杜以勤歸也。此未必文王之詩。以天子之命者衍說也。

出車。勞還率也。同上。詩所謂天子。所謂王命。皆周王耳。

杕杜。勞還役也。同上。

魚麗。美萬物盛多能備禮也。文、武以天保以上治內。采薇以下治外。始於憂勤。終於逸樂。故美萬物盛多。

可以告於神明矣。此篇以下時世次第序說之失已見本篇其內外始終之說蓋一節之可取云

南陔孝子相戒以養也。此笙詩也譜序篇次名義及其所用已見本篇

白華孝子之絜白也。同上此序尤無理

華黍時和歲豐宜黍稷也有其義而亡其辭。同上然所謂有其義者非眞有所謂亡其辭者乃本無也

南有嘉魚樂與賢也太平之君子至誠樂與賢者共之也。序得詩意而不明其用其曰太平之君子者本無謂而說者又以專指成王皆失之矣

南山有臺樂得賢也得賢則能爲邦家立太平之基矣。序首句誤詳見本篇

由庚萬物得由其道也。見南陔

崇丘萬物得極其高大也。見上

由儀萬物之生各得其宜也有其義而亡其辭。見上

蓼蕭。澤及四海也。序不知此爲燕諸侯之詩。但見零露之云。卽以爲澤及四海。其失與野有蔓草同。臆說淺妄。類如此云。

湛露。天子燕諸侯也。

彤弓。天子錫有功諸侯也。

菁菁者莪。樂育材也。君子能長育人材。則天下喜樂之矣。此序全失詩意。

六月。宣王北伐也。此句得之。○鹿鳴廢。則和樂缺矣。四牡廢。則君臣缺矣。皇皇者華廢。則忠信缺矣。常棣廢。則兄弟缺矣。伐木廢。則朋友缺矣。天保廢。則福祿缺矣。采薇廢。則征伐缺矣。出車廢。則功力缺矣。杕杜廢。則師衆缺矣。魚麗廢。則法度缺矣。南陔廢。則孝友缺矣。白華廢。則廉恥缺矣。華黍廢。則蓄積缺矣。由庚廢。則陰陽失其道理矣。南有嘉魚廢。則賢者不安。下不得其所矣。崇丘廢。則萬物不遂矣。南山有臺廢。則爲國之基隊矣。由儀廢。則萬物失其道理矣。蓼蕭廢。則恩澤乖矣。湛露廢。則萬國離矣。彤弓廢。則諸夏衰矣。菁菁者莪廢。則無禮儀矣。小雅盡廢。則四夷交侵。中國微矣。魚麗以下篇次爲毛公所移。而此序自南陔以下八篇。尙仍儀禮次第。獨以鄭譜誤分魚麗爲文、武時詩。故遂移此序魚麗一句。自華黍之下。而升於南陔之上。此一節與小序同出一手。其得失無足議者。但欲證毛公所移篇次之失。與鄭氏獨移魚麗一句之私。故論於此云。

采芑。宣王南征也。

車攻。宣王復古也。宣王能內修政事。外攘夷狄。復文、武之竟土。修車馬。備器械。復會諸侯於東都。因田獵而選車徒焉。

吉日。美宣王田也。能慎微接下。無不自盡以奉其上焉。序慎微以下。非詩本意。

鴻雁。美宣王也。萬民離散。不安其居。而能勞來還定安集之。至于矜寡。無不得其所焉。此以下時世多不可考。

庭燎。美宣王也。因以箴之。

沔水。規宣王也。

鶴鳴。誨宣王也。

祈父。刺宣王也。

白駒。大夫刺宣王也。

黃鳥。刺宣王也。

我行其野。刺宣王也。

斯干。宣王考室也。

無羊。宣王考牧也。

節南山。家父刺幽王也。家父見本篇。

正月。大夫刺幽王也。

十月之交。大夫刺幽王也。

雨無正。大夫刺幽王也。雨自上下者也。衆多如雨。而非所以爲政也。此序尤無義理。歐陽公、劉氏說已見本篇。

小旻。大夫刺幽王也。

小宛。大夫刺幽王也。此詩不爲刺王而作。但兄弟遭亂畏禍而相戒之辭。

小弁。刺幽王也。太子之傅作焉。此詩明白爲放子之作無疑。但未有以見其必爲宜臼耳。序又以爲宜臼之傅。尤不知其所據也。

巧言。刺幽王也。大夫傷於讒。故作是詩也。

何人斯。蘇公刺暴公也。暴公爲卿士。而譖蘇公焉。故蘇公作是詩而絕之。鄭氏曰、暴、蘇皆畿內國名。世本云暴辛公作塤。蘇成公作巋。譙周古史考云古有塤篪。尙矣。周幽王時。二公特善其事耳。今按書有司寇蘇公。春秋傳有蘇忿生。戰國及漢時有人姓暴。則固無有此二人矣。但此詩中只有暴字。而無公字。及蘇公字。不知序何所據而得此事也。世本說尤紕謬。譙周又從而傳會之。不知適所以章其謬耳。

巷伯。刺幽王也。寺人傷於讒。故作是詩也。

谷風。刺幽王也。天下俗薄。朋友道絕焉。

蓼莪。刺幽王也。民人勞苦。孝子不得終養爾。

大東。刺亂也。東國困於役而傷於財。譚大夫作是詩以告病焉。譚大夫未有考。不知何據。恐或有傳耳。

四月。大夫刺幽王也。在位貪殘。下國構禍。怨亂並興焉。

北山。大夫刺幽王也。役使不均。已勞於從事。而不得養其父母焉。

無將大車。大夫悔將小人也。此序之誤。由不識興體。而誤以爲比也。

小明。大夫悔仕於亂世也。

鼓鐘。刺幽王也。此詩文不明。故序不敢質其事。但隨例爲刺幽王耳。實皆未可知也。

楚茨。刺幽王也。政煩賦重。田萊多荒。飢饉降喪。民卒流亡。祭祀不饗。故君子思古焉。自此篇至車舝。凡十篇。似出一手。詞氣和平。稱述詳雅。無風刺之意。序以其在變雅中。故皆以爲傷今思古之作。詩固有如此者。然不應十篇相屬。而絕無一言以見其爲衰世之意也。竊恐正雅之篇。有錯脫在此者耳。序皆失之。

信南山。刺幽王也。不能修成王之業。疆理天下。以奉禹功。故君子思古焉。曾孫古者事神之稱。序專以爲成王。則陋矣。

甫田。刺幽王也。君子傷今而思古焉。此序專以自古有年一句生說而不察其下文今適南畝以下亦未嘗不有年也。

大田。刺幽王也。言矜寡不能自存焉。此序專以寡婦之利一句生說。

瞻彼洛矣。刺幽王也。思古明王。能爵命諸侯。賞善罰惡焉。此序以命服爲賞善六師爲罰惡。然非詩之本意也。

裳裳者華。刺幽王也。古之仕者世祿。小人在位。則讒諂並進。棄賢者之類。絕功臣之世焉。此序只用似之二字生說。

桑扈。刺幽王也。君臣上下。動無禮文焉。此序只用彼交匪敖一句生說。

鴛鴦。刺幽王也。思古明王。交於萬物有道。自奉養有節焉。此序穿鑿。尤爲無理。

頍弁。諸公刺幽王也。暴戾無親。不能宴樂同姓。親睦九族。孤危將亡。故作是詩也。序見詩言死喪無日便謂孤危將亡不知古人勸人燕樂多爲此言。如逝者其耋。它人是保之類。且漢、魏以來樂府猶多如此。如少壯幾時。人生幾何之類是也。

車舝。大夫刺幽王也。褒姒嫉妬。無道並進。讒巧敗國。德澤不加於人。周人思得賢女以配君子。故作是詩也。以上十篇並已見楚茨篇

青蠅。大夫刺幽王也。

賓之初筵。衞武公刺時也。幽王荒廢。媟近小人。飲酒無度。天下化之。君臣上下。沈湎淫泆。武公既入。而作是詩也。韓詩說見本篇。此序誤矣。

魚藻。刺幽王也。言萬物失其性。王居鎬京。將不能以自樂。故君子思古之武王焉。此詩序與楚茨等篇相類。

采菽。刺幽王也。侮慢諸侯。諸侯來朝。不能錫命以禮數。徵會之而無信義。君子見微而思古焉。同上。

角弓。父兄刺幽王也。不親九族。而好讒佞。骨肉相怨。故作是詩也。

菀柳。刺幽王也。暴虐無親。而刑罰不中。諸侯皆不欲朝。言王者之不可朝事也。

都人士。周人刺衣服無常也。古者長民。衣服不貳。從容有常。以齊其民。則民德歸壹。傷今不復見古人也。此序蓋用緇衣之誤。

采綠。刺怨曠也。幽王之時。多怨曠者也。此詩怨曠者所自作。非人刺之。亦非怨曠者有所刺於上也。

黍苗。刺幽王也。不能膏潤天下。卿士不能行召伯之職焉。此宣王時美召穆公之詩。非刺幽王也。

隰桑。刺幽王也。小人在位。君子在野。思見君子。盡心以事之。此亦非刺詩。疑與上篇皆脫簡在此也。

白華。周人刺幽后也。幽王取申女以爲后。又得褒姒而黜申后。故下國化之。以妾爲妻。以孽代宗。而王弗能治。周人爲之作是詩也。此事有據。序蓋得之。但幽后字誤。當爲申后。刺幽王也。下國化之以下皆好說耳。又漢書注引此序。幽字下有王廢申三字。雖非詩意。然亦可補序文之缺。

緜蠻。微臣刺亂也。大臣不用仁心。遺忘微賤。不肯飲食教載之。故作是詩也。此詩未有刺大臣之意。蓋方道其心之所欲耳。若如序者之言。則褊狹之甚。無復溫柔敦厚之意。

瓠葉。大夫刺幽王也。上棄禮而不能行。雖有牲牢饔餼。不肯用也。故思古之人不以微薄廢禮焉。序說非是。

漸漸之石。下國刺幽王也。戎狄叛之。荆舒不至。乃命將率東征。役久病於外。故作是詩也。序得詩意。但不知果爲何時耳。

苕之華。大夫閔時也。幽王之時。西戎、東夷。交侵中國。師旅並起。因之以饑饉。君子閔周室之將亡。傷已逢之。故作是詩也。

何草不黃。下國刺幽王也。四夷交侵。中國背叛。用兵不息。視民如禽獸。君子憂之。故作是詩也。

大雅

文王。文王受命作周也。受命。受天命也。作周。造周室也。文王之德。上當天心。下爲天下所歸往。三分天下而有其二。則已受命而作周矣。武王繼之。遂有天下。亦卒文王之功而已。然漢儒惑於讖諱。始有赤雀丹書之說。又謂文王因此遂稱王而改元。殊不知所謂天之所以爲天者。理而已矣。理之所在。衆人之心而已矣。衆人之心。是非向背。若出於一。而無一毫私意雜於其間。則是理之自然。而天之所以爲天者。不外是矣。今天下之心。既以文王爲歸。則天命將安往哉。書所謂天視自我民視。天聽自我民聽。所謂天聰明自我民聰明。天明畏自我民明畏。皆謂此爾。豈必赤雀丹書而稱王改元之說。歐陽公、蘇氏、游氏辯之已詳。去此而論。則此序本亦得詩之大旨。而於其曲折之意。有所未盡。已論於本篇矣。

大明。文王有明德。故天復命武王也。此詩言王季、大任、文王、大姒、武王皆有明德。而天命之非必如序說也。

緜。文王之興。本由大王也。

棫樸。文王能官人也。序誤。

旱麓。受祖也。周之先祖。世修后稷、公劉之業。大王、王季。申以百福千祿焉。序大誤。其曰百福千祿者。尤不成文理。

思齊。文王所以聖也。

皇矣。美周也。天監代殷。莫若周。周世世修德。莫若文王。

靈臺。民始附也。文王受命。而民樂其有靈德。以及鳥獸昆蟲焉。文王作靈臺之時。民之歸周也久矣。非至此而始附也。其曰有靈德者。亦非命名之本意。

下武繼文也。武王有聖德。復受天命。能昭先人之功焉。下字恐誤說見本篇。

文王有聲。繼伐也。武王能廣文王之聲。卒其伐功也。鄭諸之誤。說見本篇。

生民。尊祖也。后稷生於姜嫄。文、武之功起於后稷。故推以配天焉。

行葦。忠厚也。周家忠厚。仁及草木。故能內睦九族。外尊事黃耇。養老乞言。以成其福祿焉。此詩章句本甚分明。但以說者不知比興之體。音韻之節。遂不復得全詩之本意而碎讀之。逐句自生意義。不暇尋繹血脈。照管前後。但見勿踐行葦。便謂仁及草木。但見戚戚兄弟。便謂親睦九族。但見黃耇台背。便謂養老。但見以祈黃耇。便謂乞言。但見介爾景福。便謂成其福祿。隨文生義。無復倫理。諸序之中。此失尤甚。覽者詳之。

既醉。太平也。醉酒飽德。人有士君子之行焉。序之失如上篇。蓋亦爲孟子斷章所誤爾。

鳧鷖。守成也。太平之君子。能持盈守成。神祇祖考安樂之也。同上。

假樂。嘉成王也。假本音字。然非爲嘉成王也。

公劉。召康公戒成王也。成王將涖政。戒以民事。美公劉之厚於民。而獻是詩也。召康公名奭。成王卽位年幼。周公攝政七年而歸政焉。於是成王始

將涖政而召公爲太保周公爲太師以相之然此詩未有以見其爲康公之作意其傳授或有自來耳後篇召穆公凡伯仍叔放此

泂酌召康公戒成王也言皇天親有德饗有道也序無大失然語意亦疎

卷阿召康公戒成王也言求賢用吉士也求賢用吉士本用詩文而言固爲不切然亦未必分爲兩事後之說者既誤謬豈弟君子爲賢人遂分賢人吉士爲兩等猶失之矣夫泂酌之豈弟君子方爲成王而此詩遽爲所求之賢人何哉

民勞召穆公刺厲王也

板凡伯刺厲王也

蕩召穆公傷周室大壞也厲王無道天下蕩蕩無綱紀文章故作是詩也蘇氏曰蕩之名篇以首句有蕩蕩上帝耳序說云云非詩之本意也

抑衛武公刺厲王亦以自警也此詩之序有得有失蓋其本例以爲非美非刺則詩無所爲而作又見此詩之次適出於宣王之前故直以爲刺厲王之詩又以國語有左史之言故又以爲亦以自警以儆之則其曰刺厲王者失之而曰自警者得之也夫曰刺厲王之所以爲失者史記衛武公即位於宣王之三十六年不與厲王同時一也詩以小子目其君而爾汝之無人臣之禮與其所謂敬威儀慎出話者自相背戾二也厲王無道貪虐爲甚詩不以此箴其官言而徒以威儀詞令爲諄切之戒緩急失宜三也詩詞倨慢雖仁厚之君有所不能容者厲王之暴何以堪之四也或以史記之年不合而以爲追刺者則詩所謂聽用我謀庶無大悔非所以望於既往之人五也曰自警之所以爲得者國語左史之言一也詩曰謹爾侯度二也又曰曰

褒厥國三也。又曰亦聿既耄四也。詩意所指與淇澳所美賓筵所悔相表裏五也。二說之得失其佐驗明白如此必去其失而取其得然後此詩之義明。今序者乃欲合而一之則其失者固已失之而其得者亦未足爲全得也。然此猶自其詩之外而言之也。若但卽其詩之本文而各以其一說反覆讀之則其訓義之顯晦疎密意味之厚薄淺深可以不待考證而判然於胸中矣。此又讀詩之簡要直訣學者不可以不知也。

桑柔芮伯刺厲王也。序與春秋傳合。

雲漢仍叔美宣王也。宣王承厲王之烈內有撥亂之志遇烖而懼側身修行欲銷去之天下喜於王化復行百姓見憂故作是詩也。此序有理。

崧高尹吉甫美宣王也。天下復平能建國親諸侯褒賞申伯焉。此尹吉甫送申伯之詩因可以見宣王中興之業耳非專爲美宣王而作也。下三篇放此。

烝民尹吉甫美宣王也。任賢使能周室中興焉。同上。

韓奕尹吉甫美宣王也。能錫命諸侯。同上。其曰尹吉甫者未有據。下二篇同。其曰能錫命諸侯則尤淺陋無理矣。既爲天子錫命諸侯自其常事春秋戰國之時猶有能行之者亦何足爲美哉。

江漢尹吉甫美宣王也。能興衰撥亂命召公平淮夷。吉甫見上。它說得之。

常武。召穆公美宣王也。有常德以立武事。因以爲戒然。召穆公見上。所解名篇之意。未知其果然否。然於理亦通。

瞻卬。凡伯刺幽王大壞也。凡伯見上。

召旻。凡伯刺幽王大壞也。旻、閔也。閔天下無如召公之臣也。凡伯見上。旻閔以下不成文理。

周頌

清廟。祀文王也。周公既成洛邑。朝諸侯。率以祀文王焉。

維天之命。大平告文王也。詩中未見告大平之意。

維清。奏象舞也。詩中未見奏象舞之意。

烈文。成王卽政。諸侯助祭也。詩中未見卽政之意。

天作。祀先王先公也。

昊天有成命。郊祀天地也。此詩詳考經文。而以國語證之。其爲康王以後祀成王之詩無疑。而毛、鄭舊說。定以頌爲成王之時周公所作。故凡頌中有成王及成康字者。例皆曲爲之說。以附己意。其迂滯鮮澀。不成文理。甚不難見。而

古今諸儒無有覺其謬者獨歐陽公著時世論以斥之其辨明矣然讀者狃於舊聞亦未遽肯深信也小序又以此詩篇嘗有昊天二字遂定以爲郊祀天地之詩諸儒往往亦襲其誤殊不知其首言天命者止於一句次言文武受之者亦止一句至於成王以下然後詳說不敢康寧緝熙安靖之意乃至五句而後已則其不爲祀天地而爲祀成王無可疑者又況古昔聖人制爲祭祀之禮必以象類故祀天於南祭地於北而其壇壝樂舞器幣之屬亦各不同若曰合祭天地於員丘則古者未嘗有此瀆亂厖雜之禮若曰一詩而兩用如所謂冬薦魚春獻鮪者則此詩專言天而不及地若於澤中方丘奏之則於義何所取乎序說之云反覆推之皆有不通其謬無可疑者故今特上據國語旁采歐陽以定其說庶幾有以不失此詩之本指耳或曰國語所謂始興德讓中於信寬終於固龢故曰成者其語成字不爲王誦之謚而韋昭之注大略亦如毛鄭之說矣此又何耶曰叔向蓋言成王之所以爲成以是三者正猶子思所謂文王之所以爲文班固所謂尊號曰昭不亦宜乎者耳韋昭何以知其必謂文武以是成其王道而不爲王誦之謚乎蓋其爲說本出毛鄭而不悟其非者令今一滌千古之謬而不免於以誤而誣誤則亦將何時而已耶或者又曰蘇氏最爲不信小序而於此詩無異詞且又以爲周公制作所定後王不容復有改易成王非創業之主不應得以基命稱之此又何耶曰蘇氏之不信小序固未嘗見其不可信之實也愚於漢廣之篇已嘗論之不足援以爲據也夫周公制作亦及其當時之事而止耳若乃後主之廟所奏之樂自當隨時附益若商之玄鳥作於武丁孫子之世漢之廟樂亦隨時而更定焉豈有周之後王乃獨不得褒顯其先王之功德而必以改周公爲嫌耶基者非必造之於始亦承之於下之謂也如曰邦家之基豈必謂大王王季之臣乎以是爲說亦不得而通矣況其所以爲此實未能忘北郊集議之餘忿今固不得而取也

我將祀文王於明堂也

時邁巡守祭告柴望也

執競祀武王也此詩并及成康則序說誤矣其說已具於昊天有成命之篇蘇氏以周之奄有四方不自成康之時因從小序之言此亦以辭害意之失皇矣之詩於王季章中蓋已有此句矣又豈可以其太蚤而別爲之說耶詩人之言或先或後

要不失爲周有天下之意耳。

思文。后稷配天也。

臣工。諸侯助祭遣於廟也。序誤。

噫嘻。春夏祈穀于上帝也。序誤。

振鷺。二王之後來助祭也。

豐年。秋冬報也。序誤。

有瞽。始作樂而合乎祖也。

潛。季冬薦魚。春獻鮪也。

雝。禘大祖也。祭法。周人禘嚳。又曰。天子七廟。三昭三穆。及太祖之廟而七。周之太祖。即后稷也。禘嚳於后稷之廟。而以后稷配之。所謂禘其祖之所自出。以其祖配之者也。祭法又曰。周祖文王。而春秋家說三年喪畢致新死者之主於廟。亦謂之吉禘。是祖一號而二廟。禘一名而二祭也。今此序云禘大祖。則宜爲禘嚳於后稷之廟矣。而其詩之祠。無及於嚳、稷者。若以爲吉禘于文王。則與序已不協。而詩文亦無此意。恐序之誤也。此詩但爲武王祭文王而徹俎之詩。而後通用於他廟耳。

載見。諸侯始見乎武王廟也。序以載訓始。故云始見。恐未必然也。

有客。微子來見祖廟也。

武。奏大武也。

閔予小子。嗣王廟于廟也。

訪落。嗣王謀于廟也。

敬之。羣臣進戒嗣王也。

小毖。嗣王求助也。此四篇一時之詩。序但各以其意爲說。不能究其本末也。

載芟。春籍田而祈社稷也。

良耜。秋報社稷也。兩篇未見其有祈報之異。

絲衣。繹賓尸也。高子曰。靈星之尸也。序誤。高子尤誤。

酌。告成大武也。言能酌先祖之道。以養天下也。詩中無酌字。未見酌先祖之道以養天下之意。

桓。講武類禡也。桓、武志也。

賚。大封於廟也。賚予也。言所以錫予善人也。

般。巡守而祀四嶽河海也。此三篇說見本篇

魯頌

駉頌僖公也。僖公能遵伯禽之法。儉以足用。寬以愛民。務農重穀。牧于坰野。魯人尊之。於是季孫行父請命于周。而史克作是頌。此序事實皆無可考。詩中亦未見務農重穀之意。序說鑿矣

有駜。頌僖公君臣之有道也。此但燕飲之詩。未見君臣有道之意

泮水。頌僖公能修泮宮也。此亦燕飲其羣臣之詩。落成其能修之意

閟宮。頌僖公能復周公之宇也。此詩言莊公之子。又言新廟奕奕。則爲僖公修廟之詩明矣。但詩所謂復周公之宇者。祝其能復周公之土宇耳。非謂其已修周公之屋宇也。序文嘗句之謬如此。而蘇氏信之何哉

商頌

那。祀成湯也。微子至于戴公。其閒禮樂廢壞。有正考甫者。得商頌十二篇於周之大師。以那爲首。序以國語爲文

烈祖。祀中宗也。評此詩。未見其爲祀中宗。而未言湯孫。則亦祭成湯之詩耳。序但不欲連篇重出。又以中宗商之賢君。不欲遺之耳。

玄鳥。祀高宗也。詩有武丁孫子之句。故序得以爲據。雖未必然。然必是高宗以後之詩矣。

長發。大禘也。疑見本篇。

殷武。祀高宗也。

詩有四家。毛詩最後出而獨傳何也。曰。豈惟毛詩。始漢世之春秋。公、穀爲盛。至後漢而左氏始立。而後之盛行者獨左氏焉。禮家之學。五傳弟子。分曹教授。蓋小戴最爲後出。而今之言禮者。惟小戴爲衆所宗。此無他。六經始出。諸儒講習未精。且未有他書以證其是非。故雜僞之說可入。趙賓之易。張霸之書是也。歷時既久。諸儒議論既精。而又古人簡書。時出於山崖屋壁之間。可以爲證。而學者遂得卽之以考同異。而長短精粗見矣。長者出而短者廢。自然之理也。六經自秦火後。獨詩以諷誦相傳。韓詩既出於人之諷詠。而齊、魯與燕。語音不同。訓詁亦異。故其學往往多乖。獨毛之出也。自以源流得於子夏。而其書貫穿先秦古書。其釋鴟鴞也。與金縢合。釋北山、烝民也。與孟子合。釋昊天有成命。與國語合。釋碩人、淸人、黃鳥、皇矣。與左傳合。而序由庚等六章。與儀禮合。蓋當毛氏時。左氏未出。孟子、國語、儀禮未甚行。而學者亦未能信也。惟河間獻王博見異書。深知其精。迨至晉、宋。諸書盛行。肄業者衆。而人始翕然知其說近正。且左氏等書。漢初諸儒皆未見。而毛說先與之合。不謂之源流子夏可乎。唐人有云。齊詩亡於魏。魯詩亡於晉。韓詩雖存。無傳之者。今韓氏章句已不存矣。而齊詩

猶有見者。然唐人既謂之亡。則書之眞僞。未可知也。○世人疑詩序非衞宏所爲。此殊不然。使宏鑿空爲之乎。雖孔子亦不能。使宏誦師說爲之。則雖宏有餘矣。且宏之序。有專取諸書之文而爲之者。有雜取諸書所說而重複互見者。有委曲宛轉附經而成其書者。不可不論也。詩有六義。一曰風。二曰賦。三曰比。四曰興。五曰雅。六曰頌。其文全出於周官。情動於中。而形於言。言之不足。故嗟嘆之。其文全出於禮記。成王未知周公之志。公乃爲詩以遺王。其文全出於金縢。高克好利而不顧其君。文公惡而欲遠之。不能。使高克將兵而禦狄於竟。陳其師旅。翺翔河上。久而不召。衆散而歸。高克奔陳。其文全出於左傳。微子至於戴公。其間禮樂廢壞。其文全出於國語。古者長民。衣服不貳。從容有常。以齊其民。其文全出於公孫尼子。則詩序之作。實在數書既傳之後明矣。此吾所謂專取諸書所言也。載馳之詩。許穆夫人作也。閔其宗國顚覆矣。又曰。衞懿公爲狄人所滅。絲衣之詩。既曰繹賓尸矣。又曰靈星之詩。此蓋衆說並傳。衞氏得善辭美意。併錄而不忍棄之。此吾所謂雜取諸書之說而重複互見也。騶虞之詩。先言人倫既正。朝廷既治。天下純被文王之化。而復繼之以內睦九族。外尊事黃耇。養老乞言。此則王道成。行葦之詩。先言周家忠厚。仁及草木。然後繼之以內睦九族。外尊事黃耇。養老乞言。此又吾所謂委曲宛轉附經而成其義也。卽三者而觀之。序果非宏之所作乎。漢世文章。未有引詩序者。惟黃初四年有共公遠君子近小人之說。蓋魏後於漢。宏之詩序。至此始行也。□世以詩序爲孔子作。初無據。口耳之傳也。惟隋經籍志以爲子夏作。先儒相承云。毛公及衞宏潤益之。今定爲孔子

作固不可。若孔子授子夏而傳之。是亦嘗經孔子所取。亦何傷乎。大抵古書未有無序者。皆繫之於篇末。蓋以總其凡也。今書有序。孔安國以爲孔子作。自安國始遷之逐篇之首。亦有序卦彖象爻辭。王輔嗣遷之逐卦之中。至太史公自序。揚子雲法言。皆其遺法。況詩皆記其先王之政。與列國之事。非見其序。蓋有全篇莫知所主意者。孔子雖聖人。人事之實。亦安能臆斷於數百載之下。猶之春秋必約魯史而後可爲。鄭忽與晉文公出入。晉、鄭不以告。魯史所不得書。則孔子不能強筆而削之也。而謂衞宏能之。可乎。所謂衞宏從謝曼卿受學而作者。范曄之言爾。據史。毛公、趙人。與河間王同時。三傳而爲徐敖。初無謝曼卿者。獨東漢賈逵傳言。父徵。學毛詩於謝曼卿。至顯宗。令撰齊、魯、韓詩與毛氏同異。蓋漢自中興後。毛詩始見。鄭康成與衞宏略先後。豈有不知。而以宏之言爲孔子者。此理尤甚明。吾謂古者凡有是詩。則有是序。如今之題目者。故太師陳之。則可以觀風俗。適人采之。則可以知訓戒。學者誦之。則可以興。可以觀。可以羣。可以怨。其臧在有司。孔子刪詩。既取其辭。因以其序命子夏之徒爲之。則於理爲近矣。石林葉氏。

魯、齊、韓、毛。師讀異。義亦不同。以魯、齊、韓之義。尚可見者。較之。獨毛詩率與經傳合。關雎正風之首。三家者乃以爲刺。餘可知矣。是則毛詩之義最得其眞也。東萊呂氏。

詩書之序。自史傳不能明其爲何人所作。而先儒多疑之。至朱文公之解經。則依古經文析而二之。而備論其得失。而於詩國風諸篇之序。詆斥尤多。以愚觀之。書序可廢。而詩序不可廢。就詩而論之。

雅、頌之序可廢。而十五國風之序不可廢。何也。書直陳其事而已。序者後人之作。籍令其深得經意。亦不過能發明其所已言之事而已。不作可也。詩則異於書矣。然雅、頌之作。其辭易知。其意易明。故讀文王者。深味文王在上以下之七章。則文王受命作周之語贅矣。讀清廟者。深味於穆清廟之一章。則祀文王之語贅矣。蓋作者之意已明。則序者之辭可略。而敷衍附會之間。一語稍煩。則祇見其贅疣而已。至於讀國風諸篇。而後知詩之不可無序。而序之有功於詩也。蓋風之爲體。比興之辭。多於序述。風諭之意。浮於指斥。蓋有反覆詠歎。聯章累句。而無一言敍作之之意者。而序者乃一言以蔽之。曰。爲某事也。苟非其傳授之有源。探索之無舛。則孰能臆料當時指意之所歸。以示千載乎。而文公深詆之。且於桑中、溱洧諸篇。辨析尤至。以爲安有刺人之惡。而自爲彼人之辭。以陷於所刺之地。而不自知者哉。其意蓋謂詩之辭如彼。而序之說如此。則以詩求詩可也。烏有捨明白可見之詩辭。而必欲曲從臆度難信之序說乎。其說固善矣。然愚以爲必若此。則詩之難讀者多矣。豈直鄭、衞諸篇哉。夫芣苢之序。以婦人樂有子爲后妃之美也。而其詩語不過形容采掇芣苢之情狀而已。黍離之序。以爲閔周室宮廟之顚覆也。而其詩語不過慨歎禾黍之苗穗而已。此詩之不言所作之意。而賴序以明者也。若捨序以求之。則其所以采掇者爲何事。而慨歎者爲何說乎。叔于田之二詩。序以爲刺鄭莊公也。而其詩語。則鄭人愛叔段之辭耳。揚之水、椒聊二詩。序以爲刺晉昭公也。而其詩語則晉人愛桓叔之辭耳。此詩之序其事以諷。初不言刺之之意。而賴序以明者也。若捨序以求之。

則知四詩也。非子雲美新之賦。則袁宏九錫之文耳。是豈可以訓。而夫子不刪之乎。鴇羽、陟岵之詩。見於變風。序以爲征役者不堪命而作也。四牡、采薇之詩。見於正雅。序以爲勞使臣遣戍役而作也。而深味四詩之旨。則歎行役之勞苦。敍飢渴之情狀。憂孝養之不遂。悼歸休之無期。其辭語一耳。此詩之辭同意異而賴序以明者也。若捨序以求之。則文王之臣民。亦怨其上。而四牡、采薇。不得爲正雅矣。卽是數端而觀之。則知序之不可廢。序不可廢。則桑中、溱洧。何嫌其爲刺奔乎。蓋嘗論之。均一勞苦之詞也。出於敍情閔勞者之口。則爲正雅。而出於困役傷財者之口。則爲變風也。均一淫泆之詞也。出於奔者之口。則可刪。而出於刺奔者之口。則可錄也。均一愛戴之辭也。出於愛叔段、桓叔者之口。則可刪。而出於刺鄭莊、晉昭者之口。則可錄也。夫芣苢、黍離之不言所謂。叔于田、揚之水之反辭以諷。四牡、采薇之辭同變風。文公胡不翫索詩辭。別自爲說。而卒如序者之舊說。求作詩之意於詩辭之外矣。何獨於鄭、衞諸篇。而必以爲奔者所自作。而使聖經爲錄淫辭之具乎。且夫子嘗刪詩矣。其所取於關雎者。謂其樂而不淫耳。則夫詩之可刪。孰有大於淫者。今以文公詩傳攷之。其指以爲男女淫泆奔誘。而自作詩以敍其事者。凡二十有四。如桑中、東門之墠、溱洧、東方之日、東門之池、東門之楊、月出。則序以爲刺淫。而文公以爲淫者所自作也。如靜女、木瓜、采葛、丘中有麻、將仲子、遵大路、有女同車、山有扶蘇、蘀兮、狡童、褰裳、丰、風雨、子衿、揚之水、出其東門、野有蔓草。則序本別指它事。而文公亦以爲淫者所自作也。夫以淫昏不檢之人。發而爲放蕩無恥之辭。而其詩篇之繁多如

此。夫子猶存之。則不知所删何等一篇也。文公謂序者之於詩。不得其說。則一舉而歸之刺其君。愚亦謂文公之於詩。不得其說。則一舉而歸之淫謔。如靜女、木瓜以下諸篇是也。文公又以爲序者之意。必以爲詩無一篇不爲刺時君國政而作。輕浮險薄。有害於溫柔敦厚之教。愚謂古者庶人謗。商旅議。亦王政之所許。況變風變雅之世。實無可美者。而禮義消亡。淫風大行。亦不可謂非其君之過。縱使譏訕之辭太過。如狡童諸篇之刺忽。亦不害其爲愛君憂國不能自已之意。今必欲使其避諷訕之名。而自處於淫謔之地。則夫身爲淫亂。而復自作詩以贊之。正孟子所謂無羞惡之心者。不可以人類目之。其罪浮於訕上矣。反得爲溫柔敦厚乎。或曰。文公之說。謂春秋所記。無非亂臣賊子之事。蓋不如是。無以見當時事變之實。而垂鑒於後世。故不得已而存之。所謂並行而不相悖也。愚以爲未然。夫春秋史也。詩文詞也。史所以紀事。世之有治。不能無亂。則固不容存禹、湯而廢桀、紂。錄文、武而棄幽、厲也。至於文辭。則其淫哇不經者。直爲削之而已。而夫子猶存之。則必其意不出於此。而序者之說是也。夫後之詞人墨客。跌蕩於禮法之外。如秦少游、晏叔原輩。作爲樂府。備狹邪妖冶之趣。其詞采非不豔麗可喜也。而醇儒莊士深斥之。口不道其詞。家不蓄其書。懼其爲正心誠意之累也。而詩中若是者二十有四篇。夫子錄之於經。又煩儒先爲之訓釋。使後學誦其文。推其義。則通書、西銘。必與小山詞選之屬。兼看並讀。而後可以爲學也。或又曰。文公又嘗云。此等之人。安於爲惡。其於此等之詩。計其平日固已自其口出而無慚矣。又何待吾之鋪陳。而後始知其如此。亦復畏吾之

閔惜。而遂幡然遽有懲創之心耶。愚又以爲不然。夫羞惡之心。人皆有之。而況淫泆之行。所謂不可對人言者。市井小人。至不才也。今有與之語者。能道其宣淫之狀。指其行淫之地。則未有不面頸發赤。且慙且諱者。未聞其揚言於人曰。我能姦。我善淫也。且夫人之爲惡也。禁之使不得爲。不若愧之而使之自知其不可爲。此鋪張揄揚之中。所以爲閔惜懲創之至也。夫子謂宰我曰。汝安則爲之。夫豈眞以居喪食稻衣錦爲是乎。萬石君謂子慶曰。內史貴人。坐車中自如。固當。夫豈眞以不下車爲是乎。而二人既聞是言也。卒爲之羞愧改行。有甚於被譙讓者。蓋以非爲是。而使之求吾言外之意。則自反而不勝其愧悔矣。此詩之訓也。或曰。序者之序詩。與文公之釋詩。俱非得於作詩之人親傳面命也。序求詩意於辭之外。文公求詩意於辭之中。而子何以定其是非乎。曰。愚非敢苟同序說。而妄議先儒也。蓋嘗以孔子、孟子之所以說詩者讀詩。而後知序說之不繆。而文公之說多可疑也。孔子之說曰。誦詩三百。一言以蔽之。曰。思無邪。孟子之說曰。說詩者。不以文害辭。不以辭害意。以意逆志。是爲得之。夫經非所以誨邪也。而戒其無邪。辭所以達意也。而戒其害意。何也。噫。聖賢之慮遠矣。夫詩發乎情者也。而情之所發。其辭不能無過。故其於男女夫婦之間。多憂思感傷之意。而君臣上下之際。不能無怨懟激發之辭。十五國風。爲詩百五十有七篇。而其爲婦人而作者。男女相悅之辭。幾及其半。雖以二南之詩。如關雎、桃夭諸篇。爲正風之首。然其所反覆詠歎者。不過情慾燕私之事耳。漢儒嘗以關雎爲刺詩矣。此皆昧於無邪之訓。而以辭害意之過也。而況邶、鄘之末流乎。故其怨

曠之悲。遇合之喜。雖有人心者。所不能免。而其志切。其辭哀。習其讀而不知其旨。易以動盪人之邪情泆志。而況以鋪張揄揚之辭。而序淫佚流蕩之行乎。然詩人之意。則非以爲是而勸之也。蓋知詩人之意者。莫如孔、孟。慮學者讀詩而不得其意者。亦莫如孔、孟。是以有無邪之訓焉。則以其辭之不能不鄰乎邪也。使篇篇如文王、大明。則奚邪之可閑乎。是以有害意之戒焉。則以其辭之不能不戾其意也。使章章如清廟、臣工。則奚意之難明乎。以是觀之。則知刺奔果出於作詩者之本意。而夫子所不刪者。其詩決非淫泆之人所自賦也。夫子曰。思無邪。如序者之說。則雖詩辭之邪者。亦必以正視之。如桑中之刺奔。溱洧之刺亂之類。是也。如文公之說。則雖詩辭之正者。亦必以邪視之。如不以木瓜爲美齊桓公。不以采葛爲懼讒。不以遵大路、風雨爲思君子。不以褰裳爲思見正。不以子衿爲刺學校廢。不以揚之水爲閔無臣。而俱指爲淫奔謔浪。要約贈答之辭。是也。且此諸篇者。雖疑其辭之欠莊重。然首尾無一字及婦人。而謂之淫邪者乎。或又曰。文公嘗言雅者、二雅是也。鄭者、緇衣以下二十一篇是也。衛者、邶、鄘、衛三十九篇是也。桑間、衛之一篇。桑中是也。二南、雅、頌。祭祀朝聘之所用也。鄭、衛、桑、濮。里巷狹邪之所作也。夫子於鄭、衛。蓋深絕其聲於樂。以爲法。而嚴立其詞於詩。以爲戒。今乃欲爲之諱其鄭、衛、桑、濮之實。而文以雅樂之名。又欲從而奏之宗廟之中。朝廷之上。則未知其將以薦之於何等之鬼神。用之於何等之賓客乎。愚又以爲未然。夫左傳言季札來聘。請觀周樂。而所歌者。邶、鄘、衛、鄭皆在焉。則諸詩固雅樂矣。使其爲里巷狹邪所用。則周樂安得有之。而魯之樂

工。亦安能歌異國淫邪之詩乎。然愚之所論。不過求其文意之指歸。而知其得於情性之正耳。至於被之絃歌。合之音樂。則儀禮、左傳所載古人歌詩合樂之意。蓋有不可曉者。夫關雎、鵲巢、閨門之事。后妃夫人之詩也。而鄉飲酒、燕禮歌之。采蘋、采蘩夫人大夫妻能主祭之詩也。而射禮歌之。肆夏、繁遏、渠。宗廟配天之詩也。而天子享元侯歌之。文王、大明、綿。文王興周之詩也。而兩君相見歌之。以是觀之。其歌詩之用。與詩人作詩之本意。蓋有判然不相合者。不可強通也。則烏知鄭、衞諸詩不可用之於燕享之際乎。左傳載列國聘享賦詩。固多斷章取義。然其大不倫者。亦以來譏誚。如鄭伯有賦鶉之奔奔。楚令尹子圍賦大明及穆叔不拜肆夏。甯武子不拜彤弓之類。是也。然鄭伯如晉。子展賦將仲子。鄭伯享趙孟。子大叔賦野有蔓草。鄭六卿餞韓宣子。子齹賦野有蔓草。子太叔賦褰裳。子游賦風雨。子期賦有女同車。子柳賦籜兮。此六詩皆文公所斥以爲淫奔之人所作也。然所賦皆見善於叔向、趙武、韓起。不聞被譏。乃知鄭、衞之詩。未嘗不施之於燕享。而此六詩之旨意訓詁。當如序者之說。不當如文公之說也。或曰。序者之辭。固有鄙淺附會。居然可見者。先儒疵議之。非一人矣。而子信之。何耶。曰。愚之所謂不可廢者。謂詩之所不言。而賴序以明者耳。至詩之所已言。則序語雖工。不讀可也。況其鄙淺附會者乎。蓋作序之人。或以爲孔子。或以爲子夏。或以爲國史。皆無明文可攷。然鄭氏謂毛公姑以寘諸詩之首。則自漢以前。經師傳授。其去作詩之時。蓋未甚遠也。千載而下。學者所當遵守體認。以求詩人之意。而得其庶幾。固不空因其一語之贅疣。片辭之淺陋。而欲一切廢之。

鑿空探索而爲之訓釋也。姑以近代詞人之作譬之。如所謂皇帝二載初閏八月初吉。如所謂吾聞京城南。茲惟羣山圍。則辭意明白。無俟序說者也。放翁之詩曰。城上危樓畫角哀。沈園非復舊池臺。傷心池下春波綠。曾逐孤鴻照影來。夢斷香銷四十年。沈園老柳不吹綿。此身行作稽山上。猶弔遺蹤一悵然。其題曰沈園而已。誠齋之詩曰。飽喜飢嗔笑殺儂。鳳凰未必勝狙公。雖逃暮四朝三外。猶在桐花竹實中。其題曰無題而已。是三詩者。不言所謂。人莫能知其所以作之意也。劉後村詩話釋之曰。放翁幼婚某氏。頗倦於學。嚴君督過之。竟至仳離。某氏別適某官。一日。通家於沈園。目成而已。晚年游園。感而賦之。誠齋既里居。累章乞休致。不得命。再予祠。有感而賦。以爲雖脫吏責。尙麋閑廩。不若相忘於物外也。然後三詩之意始明。夫後村之說。卽三詩之序也。後村之於楊、陸二公。相去不百年。得於長老之所誦說。口耳之所習聞。筆之簡冊。可以質諸二公而不繆也。矧後乎此千百載。說者必欲外後村之意。而別爲之說。則雖其體認之精。辨析之巧。亦終於臆說而已。或曰。文公之於詩序。於其見於經傳信而有證者則從之。如碩人、載馳、淸人、鴟鴞之類是也。其可疑者。則未嘗盡斷以臆說。而固有引他書以證其謬者矣。曰。是則然矣。然愚之所以不能不疑者。則以其惡序之意太過。而所引援指摘。似亦未能盡出於公平。而足以當人心也。夫關雎。韓詩以爲衰周之刺詩。賓之初筵。韓詩以爲衞武公飲酒悔過之詩。皆與毛序反者也。而韓詩說關雎。則違夫子不淫不傷之訓。是決不可從者也。初筵之詩。夫子未有論說也。則詆毛而從韓。夫一韓詩也。初筵之序可信。而關雎之序

獨不可信乎。邶柏舟毛序以爲仁人不遇而作。文公以爲婦人之作。而引列女傳爲證。非臆說矣。然列女傳出於劉向。向上封事。論恭、顯傾陷正人。引是詩憂心悄悄慍于羣小之語。而繼之曰。小人成羣。亦足慍也。則正毛序之意矣。夫一劉向也。列女傳之說可信。而封事之說獨不可信乎。此愚所以疑文公惡序之意太過。而引援指摘。似爲未當。此類是也。夫本之以孔、孟說詩之旨。參之以詩中諸序之例。而後究極夫古今詩人所以諷詠之意。則詩序之不可廢也。審矣。愚豈好爲異論哉。○或曰。夫子何以刪詩。昔太史公曰。古詩本三千餘篇。孔子去其重復。取其可施於禮義者三百五篇。孔氏曰。案書傳所引之詩。見在者多。亡逸者少。則孔子所錄。不容十分去九。馬遷所言。未可信也。朱文公曰。三百五篇。其間亦未必皆可施於禮義。但存其實以爲鑒戒耳。之三說者。何所折衷。愚曰。若如文公之說。則詩元未嘗刪矣。今何以有諸逸詩乎。蓋文公每捨序以言詩。則變風諸篇。祇見其理短而詞哇。愚於前篇已論之矣。但以經傳所引逸詩攷之。則其辭明而理正。蓋未見其劣於三百五篇也。而何以刪之。三百五篇之中。如詆其君以碩鼠、狡童。如欲刺人之惡。而自爲彼人之辭。以陷於所刺之地。殆幾不可訓矣。而何以錄之。蓋嘗深味聖人之言。而得聖人所以著作之意矣。昔夫子之言曰。述而不作。又曰。蓋有不知而作之者。我無是也。又曰。多聞闕疑。異時嘗舉史闕文之語。而歎世道之不古。存夏五、郭公之書。而不欲遽正前史之缺誤。然則聖人之意。蓋可見矣。蓋詩之見錄者。必其序說之明白。而旨意之可攷者也。其軼而不錄者。必其序說之無傳。旨意之難攷。而不欲臆說者也。或

曰。今三百五篇之序。世以爲衞宏、毛公所作耳。如子所言。則已出於夫子之前乎。曰。其說雖自毛、衞諸公。而傳其旨意。則自有此詩而已有之矣。鴟鴞之序。見於尙書。碩人、載馳、淸人之序。見於左傳所紀。皆與作詩者同時。非後人之臆說也。若序說之意。不出於當時作詩者之口。則鴟鴞諸章。初不言成王疑周公之意。淸人終篇。亦不見鄭伯惡高克之迹。後人讀之。當不能曉其爲何語矣。蓋嘗妄爲之說曰。作詩之人可攷。其意可尋。則夫子錄之。殆述而不作之意也。其人不可攷。其意不可尋。則夫子刪之。殆多聞闕疑之意也。是以於其可知者。雖比興深遠。詞旨迂晦者。亦所不廢。如芣苢、鶴鳴、蒹葭之類是也。於其所不可知者。雖直陳其事。文義明白者。亦不果錄。如翹翹車乘。招我以弓。豈不欲往。畏我友朋之類是也。於其可知者。雖詞意流泆。不能不類於狹邪者。亦所不刪。如桑中、溱洧、野有蔓草、出其東門之類是也。於其所不可知者。雖詞意莊重。一出於義理者。亦不果錄。如周道挺挺。我心扃扃。禮義不愆。何恤於人言之類是也。然則其所可知者何。則三百五篇之序意是也。其所不可知者何。則諸逸詩之不以序行於世者是也。歐陽公詩譜補亡後序曰。後之學者。因迹前世之所傳。而較其得失。或有之矣。若使徒抱焚餘殘脫之經。倀倀然於去聖千百年之後。不見先儒中間之說。而欲特立一家之論。果有能哉。此說得之。蓋自其必以爲出於衞宏、毛公輩之口。而先以不經之臆說視之。於是以特立之己見。與之較短量長。於辭語工拙之間。則秪見其齟齬而不合。疎繆而無當耳。夫使序詩之意。果不出於作詩之初。而皆爲後人臆度之說。則比興諷詠之詞。其所爲微婉幽深

者。殆類東方朔聲譽尻高之隱語。蔡邕黃絹幼婦之廋詞。使後人各出其智。以爲猜料之工拙。恐非聖經誨人之意也。或曰。諸小序之說。固有舛馳鄙淺而不可解者。盡信之可乎。愚曰。序非一人之言也。或出於國史之采錄。或出於講師之傳授。如渭陽之首尾異說。絲衣之兩義並存。則其舛馳固有之。擇善而從之可矣。至如其辭語之鄙淺。則序所以釋經。非作文也。祖其意足矣。辭不必翫也。夫以夫子之聖。猶不肯雜取諸逸詩之可傳者。與三百五篇之有序者並行。而後之君子。乃欲盡廢序以言詩。此愚所以未敢深以爲然。故復摭述而不作。多聞闕疑之言。以明孔子刪詩之意。且見古序之尤不可廢也。鄱陽馬氏。

毛公者。有大毛公、小毛公。按後漢儒林傳。稱毛萇傳詩。而孔氏正義据鄭譜云。魯人大毛公爲詁訓傳於其家。河間獻王得而獻之。以小毛公爲博士。則未知萇者大毛公歟。小毛公歟。鄭氏曰箋者。按正義云。鄭於諸經。皆謂之註。獨此言箋者。字林云。箋、表也。識也。鄭遵毛學。表明毛言。記識其事。故稱爲箋。又按後漢傳注引張華博物志。鄭注毛詩曰箋。不解此意。或云。毛公曾爲北海相。鄭是郡人。故以爲敬。雖未必由此。然漢、魏間達上之辭。皆謂之牋。則其爲敬明矣。其間與毛異義者甚多。王肅蓋嘗述毛非鄭云。陳氏跋。

漢藝文志云。春秋分爲五。謂左氏與公羊、穀梁、鄒、夾也。詩經分爲四。謂毛氏與齊、魯、韓也。但諸家俱云某傳某說。惟毛氏系之于經曰毛詩。不知何以推尊至此。世謂毛氏解經。最密最簡。禪家所謂句

中有眼。坡仙所謂字中有筆。非深解旨趣。豈易言哉。故自漢迄隋、唐。讀詩家竝主于毛氏。轉相尊信。無敢擬議者。自紫陽先生詆之爲妄。幾乎與三家共淪落矣。然猶謂其從來也遠。眞有傳授證驗。而不可廢者。既采以附傳中。復爲一編。以還其舊。始信先儒之藩。終難變也。若石林、東萊諸君子。無不嘆其深解旨趣。而辨論之快。莫如鄱陽馬氏云。隱湖毛晉識。

王雲五主編

叢書集成初編

詩序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六月初版

傳述者　毛萇

辨說者　朱熹

發行人　王雲五　上海河南路

印刷所　商務印書館　上海河南路

發行所　商務印書館　上海及各埠

（本書校對者華國章）

E九三七　鎮